



宝隆科技

NEEQ : 870390

浙江宝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2021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智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姚丽萍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智刚
电话	0571-89162008
传真	0571-89162088
电子邮箱	396812202@qq.com
公司网址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远展街 59 号 1 幢 501、502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综合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2,674,359.30	27,207,825.00	56.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30,344.25	8,044,033.39	30.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4	0.57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4.50%	70.0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5.32%	70.43%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6,948,251.06	10,944,681.56	146.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6,310.86	-5,945,110.0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04,399.08	-5,919,470.6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754.58	-4,024,659.24	-16.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6.77%	-53.9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4.81%	-53.7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42	-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300,000	37.32%	0	5,300,000	37.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25,000	11.44%	0	1,625,000	11.44%
	董事、监事、高管	875,000	6.16%	0	875,000	6.16%
	核心员工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900,000	62.68%	0	8,900,000	62.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75,000	34.33%	0	4,875,000	34.33%
	董事、监事、高管	1,625,000	18.49%	0	1,625,000	18.4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4,200,000.00	-	0	14,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周智刚	6,500,000	0	6,500,000	45.77%	4,875,000	1,625,000
2	杭州中小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0	0	4,200,000	29.58%	1,400,000	2,800,000
3	郑晓卫	2,500,000	0	2,500,000	17.61%	1,875,000	625,000

4	郁阿凤	1,000,000	0	1,000,000	7.04%	750,000	250,000
合计		14,200,000	0	14,200,000	100.00%	8,900,000	5,3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周智刚为中小微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原因：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影响：无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使用权资产		2,736,370.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9,757.04		
租赁负债		3,158,625.16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